

学位授权点建设年度报告

(提纲)

学院 (公章)	学位点名称：金融
	学位点代码：025100

2022 年 4 月 25 日

2021 年金融硕士学位授权点建设年度报告

一、总体概况

兰州大学金融学科建设历史悠久，基础雄厚。兰州大学金融学教育起步于 20 世纪 30 年代甘肃学院时期的“银行会计专修班”。2011 年成为国家首批金融硕士专业学位点建设单位。同年，学校成立兰州大学金融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开始招收培养金融专业学位研究生，并形成了一定的特色。

本学科师资力量雄厚。现有教学科研人员 24 人，其中教授 6 人、副教授 12 人、讲师 6 人，硕士生导师 24 人，22 人具有博士学位。导师专业背景良好，年龄结构合理。优秀生源充足，“双一流”生源占 50%以上。

本学科人才培养不断优化，培养质量不断提升，并首次开始招收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截止 2021 年底，本学科在校硕士研究生有 178 人，其中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174 人，非全日制 4 人。2021 年招收硕士研究生 97 人，其中推免生 19 人，普通招考 78 人（含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4 人）。2021 年毕业硕士研究生 76 人，全部获得硕士学位。毕业硕士研究生中升学 4 人、协议和合同就业 69 人，初次就业率达到 96.05%。就业学生中，从事金融相关工作比例为 74%。

本学科重视培养学生实践能力。截至 2021 年底，与华龙证券、华龙期货、甘肃银行、兰州银行、甘肃普康集团、三七互娱公司等企业联合累计建设校外实习实践基地 11 个，2021 年新增校外导师 17

人。同时，校内设有专业金融实验室，配有 wind、同花顺等金融经济类数据库平台。此外，2021 年本学科进一步谋划榆中校区金融实验室申报方案，目前相关方案已上报学校。

二、研究生党建与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1.课程体系全面融入课程思政。本学科坚持以中国金融改革发展故事为讲解案例，持续推动专业知识与改革实践的有机融合，全面增强学生“四个自信”。2021 年本学科全部课程均已融入课程思政元素。

2.持续实施党支部规范化、标准化建设。持续优化党支部设置，推进“双带头人”和样板支部建设，创建“一支部一品牌”，与金融机构开展支部共建、“主题党日”联办活动，实施教工支部提质计划、学生支部添彩计划、党课金课计划、党员志愿服务年度报告制度，促进“三会一课”与思想引领、学科建设、专业学习、科研实践、创业就业、心理健康“六结合”，切实提升了学科党支部组织能力，夯实了学科基层组织堡垒。

3.深化了以“结对共建谋发展，互帮互学共提升”为导向的支部共建新模式。2个教工支部和2个学生支部与人民银行兰州中心支行、兰州市金融办、甘肃银行、兰州银行、兰石集团等机构开展支部结对共建，联合举办15次主题党日活动；1个党支部被评为校级先进党支部，2人获校级优秀党务工作者，1人获校级优秀党员。

4.增强了思政队伍建设。通过招、培等方式形成了“专职为主、专兼结合”的学科思政队伍格局，全体硕士生导师充分发挥作用，汇聚了推进思想政治教育的有效合力。

三、研究生培养相关制度及执行情况

1. 优化了培养方案。经过充分论证，将本学科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学制改为3年，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学制确定为3年；将本学科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统考科目由303数学三改为396经济类联考；将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学费调整为18000元/年，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确定为58000元/年。新增了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持续推行“双导师制”，优化了实习实践基地管理制度及校外导师遴选标准和工作职责。

2.加强了校企合作。持续对接金融管理部门、金融机构和行业校友选派高水平业界导师，举办行业动态讲座，联合开设实务课程，共建实习实践基地，开启订单式人才培养新模式，提供校内教师挂职锻炼岗位，提供学位论文选题方向，强化了人才培养的实践导向。

3.健全了质量保障体系。更新了教指委成员，优化了培养细则和学位授予标准，健全了导师遴选和入职培训机制，完善了全过程质量监控体系。

4.强化了顶层设计。修订了《兰州大学金融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实践管理办法》，更新了《全日制金融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实践考核表》，新增了《非全日制金融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实践考核表》，进一步规范了专业实践环节。

四、研究生教育改革情况

1.优化了课程体系设置。优化了包括公共必修课、专业必修课、专业选修课在内的 30 门结构合理的模块化“课程组合包”。

2.加强了案例库建设。突出业界导师作用，联合业界导师开发案例，加强了案例库建设，开发了以案例为主的实务课程。

3.改进了教学方式。结合现代教学工具，改进了课程教学方式，全面推动线上线下教学相互结合，促进教学和实践课程相互支撑。

4.优化了导师聘评办法。修订了金融专业学位研究生指导教师“聘用管理办法”和“上岗管理办法”，进一步明确了校内导师和业界导师遴选标准和上岗标准。规范了导师上岗、在岗培训体系。加强了“双师型”导师队伍建设，鼓励教师考取金融相关职业资格证书，优选中青年骨干教师到金融机构挂职锻炼，允许符合条件的教师到金融机构兼职。

五、教育质量评估与分析

1.研究生生源质量总体有所提升。

2.研究生学位论文水平总体提高。

3.研究生国际合作交流有序增加。

六、改进措施

1.持续加大招生宣传力度，全方位、多渠道吸引优质生源报考，稳步提升研究生生源质量，强化非全日制研究生招生工作。

2.持续拓展和境内外学术机构的合作交流渠道，提供更多线上线下交流机会让在校研究生提升科学研究能力。

3.持续加强与校外实践导师的交流与合作，提高学生动手实践能力，切实提高研究生毕业论文中案例分析、调研报告等形式的比重。

4.持续拓展和校外金融机构的合作交流渠道，提供更多线上线下机会让在校研究生获得更多的实习实践与就业机会。